



202712059806  
有效期至2026年11月09日

副本

BY/ZLJL-038-04

# 监测报告

No: 博远检测（环监-气）2023-08016A 号

项目名称: 台玻咸阳玻璃有限公司

烟气总排口比对监测

委托单位: 兴平市环境监测站

报告日期: 2023年09月20日

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

## 说 明

- 1、报告无本公司 CMA 标志及“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，报告骑缝及签发人处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。
- 2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或全部复制本报告。
- 3、报告无编制人、校核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字无效，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，报告涂改无效。
- 4、本报告仅对本次监（检）测负责。样品来源中“自采”是指由本公司技术人员在监测现场采集；“送检”是指由委托方或被测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5、委托方对监（检）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（若邮寄依邮戳为准）向本公司提出申请，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及时予以答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对现场检测结果和微生物检测结果以及超出监（检）测日期的样品结果不予复核。
- 6、本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，本公司对其他方应用本报告所产生的不良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- 7、“\_\_\_\_\_”为报告结束符，报告正文、附件及相关责任人签字在结束符之前。

单位名称：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地址：陕西省韩城市高新区阳山庄实业标准化厂房项目 4 号厂房（四层）

咨询电话：0913-5301882

电子邮件：BYHY@163.com



# 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## 监测报告

No: 博远检测(环监-气)2023-08016A号

第 1 页 共 6 页

项目名称	台玻咸阳玻璃有限公司烟气总排口比对监测		
委托单位	兴平市环境监测站		
被测单位	台玻咸阳玻璃有限公司		
监测性质	比对监测		
监测人员	见表 5		
样品来源	自采		
采样日期	2023 年 08 月 22 日	分析日期	2023 年 08 月 22 日~26 日
监测内容	<p>监测点位: DA011 烟气总排口</p> <p>监测项目: 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含氧量、颗粒物(低浓度颗粒物)、温度(排气温度)、湿度(水分含量)、流速(排气流速)</p> <p>监测频次: 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含氧量每天检测 6 次, 共监测 1 天; 颗粒物(低浓度颗粒物)、温度(排气温度)、湿度(水分含量)、流速(排气流速)每天监测 3 次, 共监测 1 天。</p>		
监测依据	<p>(1) 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(HJ/T 397-2007)</p> <p>(2) 《固定污染源烟气(SO<sub>2</sub>、NO<sub>x</sub>、颗粒物)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》(HJ 75-2017)</p> <p>(3) 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和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(GB/T 16157-1996)</p> <p>(4) 《固定污染源烟气(SO<sub>2</sub>、NO<sub>x</sub>、颗粒物)排放连续监测系统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》(HJ 76-2017)</p>		
质控措施	<p>为确保监测数据的可靠性, 按照相关标准及技术规范, 实施监测全过程质量保证, 监测人员均持证上岗, 监测仪器设备均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, 监测过程按照相关规范严格实施, 监测数据进行三级审核。监测仪器校准结果表见表 4</p>		
备注	<p>(1) 报告中“/”表示无此项内容;</p> <p>(2) 报告中监测方案及评价标准均由委托方提供;</p> <p>(3) 根据《固定污染源烟气(SO<sub>2</sub>、NO<sub>x</sub>、颗粒物)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》(HJ 75-2017)表 2 中准确度验收技术要求, 本次监测含氧量大于 5.0%, 故对含氧量单次数据的绝对误差不作要求;</p> <p>(4) 本次监测结果表明, 该系统在正常运行情况下, CEMS 的温度、流速、含氧量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颗粒物、湿度等各项监测技术指标比对结果均符合《固定污染源烟气(SO<sub>2</sub>、NO<sub>x</sub>、颗粒物)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》HJ 75-2017 中的限值要求。</p> <p>(5) 监测结果中“检出限+ND”表示低于该方法检出限值, 未检出浓度的平均值用该方法 1/2 检出限的值进行计算。</p> <p>(6) 本报告为“博远检测(环监-气)2023-08016号”监测报告的更改报告, 更正了采样日期、分析日期, 原报告作废。</p>		

博远环宇检测

# 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## 监测报告

No: 博远检测(环监-气)2023-08016A号

第2页共6页

### 1 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

#### 1.1 参比方法

表 1-1 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 (参比方法)

序号	项目	分析及监测依据	主要仪器型号、管理编号及 检定/校准有效日期	检出限
1	低浓度 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 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全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YQ3000-D/BYYQ-113 (2024.02.22) 分析天平十万分之一 ME55/BYYQ-012 (2024.02.22)	1.0mg/m <sup>3</sup>
2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全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YQ3000-D/BYYQ-113 (2024.02.22)	3mg/m <sup>3</sup>
3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全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YQ3000-D/BYYQ-113 (2024.02.22)	3mg/m <sup>3</sup>
4	含氧量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 (5.3 排气中 CO、CO <sub>2</sub> 、O <sub>2</sub> 等气体 成分的测定) GB/T 16157-1996	全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YQ3000-D/BYYQ-113 (2024.02.22)	/
5	排气温度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 (5.1 排气温度的测定) GB/T 16157-1996	全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YQ3000-D/BYYQ-113 (2024.02.22)	/
6	排气流速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 (7 排气流速、流量的测定) GB/T 16157-1996	全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YQ3000-D/BYYQ-113 (2024.02.22)	/
7	水分含量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 测定 重量法 (6.1.2 废气水分含量的测定) HJ 836-2017	全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YQ3000-D/BYYQ-113 (2024.02.22)	/

# 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## 监测报告

No: 博远检测(环监-气)2023-08016A号

第3页共6页

### 1.2 烟气CEMS

表1-2 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(烟气CEMS)

CEMS生产厂家	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	
设备名称及型号	烟气连续在线监测 SCS-900UV		
出厂编号及生产日期	M6 0599 2020年07月		
仪器项目	规格型号	监测原理	测量范围
颗粒物分析仪	SCS-900PM	抽取式激光前散射	0~45mg/m <sup>3</sup>
二氧化硫分析仪	MODEL 1080-UV	紫外吸收光谱气体分析	0~200mg/m <sup>3</sup>
氮氧化物分析仪	MODEL 1080-UV	紫外吸收光谱气体分析	0~750mg/m <sup>3</sup>
氧量分析仪	MODEL 1080-UV	电化学法	0~25%
烟气湿度	Model 2062	极限电流法	0~40%
烟气流速	SITRANS P	S型皮托管法	0~15m/s
烟气温度	SITRANS P	铂电阻法	0~300°C

### 2 固定污染源基本信息

表2 固定污染源基本信息表

排气筒名称	DA011 烟气总排口
排气筒高度(m)	115
测点管道截面积(m <sup>2</sup> )	34.7100
排气筒燃料种类	天然气
主要污染源治理设施	触媒陶瓷滤芯一体化处理设施
监测时段工况负荷	87.5%

# 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## 监测报告

No: 博远检测(环监-气) 2023-08016A 号

第 4 页 共 6 页

### 3 监测结果

表 3-1 参比方法评估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 CEMS 比对数据报表

监测时间	二氧化硫			氮氧化物		
	参比方法 (mg/m <sup>3</sup> )	CEMS 法 (mg/m <sup>3</sup> )	数据对之差 (mg/m <sup>3</sup> )	参比方法 (mg/m <sup>3</sup> )	CEMS 法 (mg/m <sup>3</sup> )	数据对之差 (mg/m <sup>3</sup> )
08 月 22 日 16:06~16:10	4	9.258	5.258	29	22.914	-6.086
08 月 22 日 16:12~16:16	12	10.085	-1.915	16	14.336	-1.664
08 月 22 日 16:22~16:26	4	10.614	6.614	13	23.892	10.892
08 月 22 日 16:28~16:32	14	12.042	-1.958	18	20.810	2.810
08 月 22 日 16:34~16:38	5	11.701	6.701	17	23.422	6.422
08 月 22 日 16:40~16:44	13	19.587	6.587	19	14.461	-4.539
平均值	9	12.215	3.548	19	19.973	1.306
比对结果	绝对误差为 3.548 mg/m <sup>3</sup>			绝对误差为 1.306mg/m <sup>3</sup>		
评价依据	排放浓度<20μmol/mol (57mg/m <sup>3</sup> ) 时, 绝对误差不超过±6μmol/mol (17mg/m <sup>3</sup> )			排放浓度<20μmol/mol (41mg/m <sup>3</sup> ) 时, 绝对误差不超过±6μmol/mol (12mg/m <sup>3</sup> )		
结论	合格			合格		
SO <sub>2</sub> 标准气体 (BY-BQ-4)	保证值 (mg/m <sup>3</sup> )	参比方法测定结果 (mg/m <sup>3</sup> )		绝对误差 (mg/m <sup>3</sup> )		
		采样前	采样后	采样前	采样后	
	58.0	57	59	-1.0	1.0	
NO 标准气体 (BY-BQ-7)	保证值 (mg/m <sup>3</sup> )	参比方法测定结果 (mg/m <sup>3</sup> )		绝对误差 (mg/m <sup>3</sup> )		
		采样前	采样后	采样前	采样后	
	100.6	101	99	0.4	-1.6	

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# 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## 监测报告

No: 博远检测 (环监-气) 2023-08016A 号

第 5 页 共 6 页

表 3-2 参比方法评估含氧量 CEMS 比对数据报表

监测时间	参比方法 (%)	CEMS 法 (%)
08 月 22 日 16:06~16:10	11.9	11.861
08 月 22 日 16:12~16:16	12.5	13.313
08 月 22 日 16:22~16:26	13.6	12.028
08 月 22 日 16:28~16:32	12.6	11.891
08 月 22 日 16:34~16:38	12.4	13.838
08 月 22 日 16:40~16:44	12.1	11.412
比对结果	相对准确度为 10.257%	
评价依据	含氧量 > 5.0% 时, 相对准确度 ≤ 15%	
结论	合格	

表 3-3 参比方法评估颗粒物、温度 CEMS 比对数据报表

监测时间	颗粒物			温度		
	参比方法 (mg/m <sup>3</sup> )	CEMS 法 (mg/m <sup>3</sup> )	数据对之差 (mg/m <sup>3</sup> )	参比方法 (°C)	CEMS 法 (°C)	数据对之差 (°C)
08 月 22 日 16:46~17:08	1.0ND	1.041	0.541	167	167.574	0.574
08 月 22 日 17:14~17:36	1.0ND	1.200	0.700	165	167.132	2.132
08 月 22 日 17:42~18:04	1.0ND	1.232	0.732	166	167.683	1.683
平均值	1.0ND	1.158	0.658	166	167.463	1.463
比对结果	绝对误差为 0.658 mg/m <sup>3</sup>			绝对误差为 1.463 °C		
评价依据	排放浓度 ≤ 10mg/m <sup>3</sup> 时, 绝对误差不超过 ±5mg/m <sup>3</sup>			绝对误差不超过 ±3°C		
结论	合格			合格		

# 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## 监测报告

No: 博远检测 (环监-气) 2023-08016A 号

第 6 页 共 6 页

表 3-4 参比方法评估流速、湿度 CEMS 比对数据报表

监测时间	流速			湿度		
	参比方法 (m/s)	CEMS 法 (m/s)	数据对之差 (m/s)	参比方法 (%)	CEMS 法 (%)	数据对之差 (%)
08 月 22 日 16:46~17:08	1.80	1.926	0.126	11.2	13.298	2.098
08 月 22 日 17:14~17:36	1.90	1.928	0.028	11.2	13.225	2.025
08 月 22 日 17:42~18:04	2.00	1.918	-0.082	12.2	13.486	1.286
平均值	1.90	1.924	0.024	11.5	13.336	1.803
比对结果	相对误差为 1.263%			相对误差为 15.633%		
评价依据	流速 ≤ 10m/s 时, 相对误差不超过 ± 12%			烟气湿度 > 5.0% 时, 相对误差不超过 ± 25%		
结论	合格			合格		

### 4 监测质量保证措施

表 4 监测仪器校准结果表

校准日期	校准仪器名称型号	被校准仪器名称型号/管理编号/校准有效日期	允许误差	实际误差	结论	校准人
08 月 21 日	全自动流量/压力校准仪 MH4030	全自动烟尘 (气) 测试仪 YQ3000-D/BYYQ-113 (2024.02.22)	±2.5%	-0.5%	合格	刘同辉
08 月 23 日	全自动流量/压力校准仪 MH4030	全自动烟尘 (气) 测试仪 YQ3000-D/BYYQ-113 (2024.02.22)	±2.5%	-0.25%	合格	刘同辉

### 5 人员信息

表 5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情况表

序号	姓名	上岗证号
1	采样人	温鑫
2		刘同辉
3	分析人	段冰
4		孙颖钊

编制: 樊俊俊

校核: 毛倩

审核: 李潇

签发: 熊俊峰

2023 年 9 月 20 日

2023 年 9 月 20 日

2023 年 9 月 20 日

2023 年 9 月 20 日

